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13009547 U

(45) 授权公告日 2021.04.20

(21) 申请号 202020562385.1

(22) 申请日 2020.04.16

(73) 专利权人 宿迁市辉红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地址 223800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经济开发区西区隆锦路南侧、科创路西侧

(72) 发明人 蔡豹 李岩 董伟国 蔡守亮  
杨振奇

(74) 专利代理机构 北京劲创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普通合伙) 11589  
代理人 张铁兰

(51) Int. Cl.

B65D 33/25 (2006.01)

B65D 33/18 (2006.01)

B65D 30/10 (2006.01)

B65F 1/00 (200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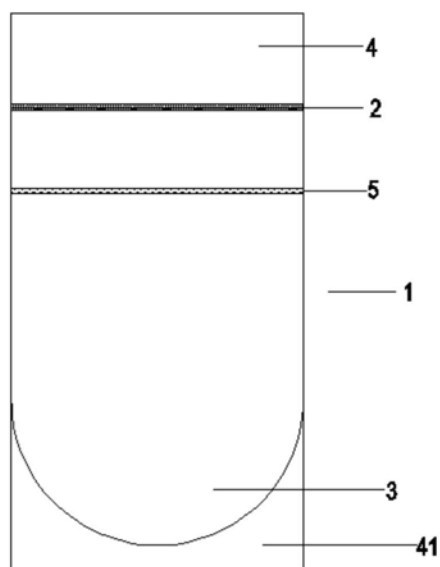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2页 附图1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可做垃圾袋使用的快递袋

(57) 摘要

一种可做垃圾袋使用的快递袋,包括快递袋主体,主体设有袋口、袋底以及封皮,袋口一侧通过自封拉链闭合,袋口的一侧设有封皮,封皮边缘设有自粘条,封皮与主体同宽。有益效果:制成的快递袋能够载实现自身快递包装功能的同时,去除内部物品后可以用作垃圾袋使用,有效的减少了对使用者对塑料制品的消耗,为节能减排绿色社会做出巨大贡献,并且这种垃圾袋结实耐用,耐候性远超一般垃圾袋。



1. 一种可做垃圾袋使用的快递袋,其特征在于:包括快递袋主体(1),所述主体(1)设有袋口(2)、袋底(3)以及封皮(4),所述袋口(2)通过自封拉链闭合,所述袋口(2)的一侧设有封皮(4),所述封皮(4)边缘设有自粘条,所述封皮(4)与所述主体(1)同宽。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可做垃圾袋使用的快递袋,其特征在于:所述主体(1)外侧设有自粘区(5),所述自粘区(5)与所述主体(1)同宽,所述自粘区(5)为加厚塑料膜。

3.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可做垃圾袋使用的快递袋,其特征在于:所述袋底(3)一侧设有次封皮(41),所述次封皮(41)与所述封皮(4)结构大小一致,所述次封皮(41)设置与所述封皮(4)方向相反。

4. 根据权利要求2所述的一种可做垃圾袋使用的快递袋,其特征在于:所述自粘区(5)至少设有两处。

5.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可做垃圾袋使用的快递袋,其特征在于:所述封皮(4)为加厚PE塑料膜。

## 一种可做垃圾袋使用的快递袋

###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快递袋生产技术领域,具体为一种可做垃圾袋使用的快递袋。

### 背景技术

[0002] 现有的快递袋通常使用的改性塑料具有防腐防潮的特点,一般情况下,在一次快递物品运输完毕后,快递袋本身是不会受到较大损坏的,通常情况下用完的包装袋可以再次使用,但是其表面由于长途运输以及静电摩擦等因素旺旺会吸附灰尘,手感较差,而持有者也因此将打开的包装袋丢入垃圾桶中,本身其实受损很小的快递袋就因此被浪费掉,塑料又是难以降解的一次性损耗品,无论对于社会还是对于生产来说都是极其可惜的。

[0003] 所以,从业者根据快递包装的这一特性想到了一个能够合理运用快递袋的构思,使得传统一次性的快递包装袋能够被持有者多次使用而非用完即弃,那就是将快递袋与垃圾袋的结构相结合,使得使用者在去除快递袋内的物品之后想要丢弃快递袋时能够将其作为垃圾袋套在垃圾桶上,通常情况下快递袋的质量远超于一半垃圾袋,一举两得。

### 实用新型内容

[0004] 本实用新型要解决的技术问题是:传统的快递包装袋因为材质原因会在运输过程中吸附大量灰尘,使用者经常在取出内部物品后就直接丢弃了,形成了一种极大地资源浪费,所以,需要将传统快递袋做出结构调整使之在运输完毕后还能有其他用处。

[0005] 为解决上述问题,本实用新型提供如下技术方案:一种可做垃圾袋使用的快递袋,包括快递袋主体,所述主体设有袋口、袋底以及封皮,所述袋口一侧通过自封拉链闭合,所述袋口的一侧设有封皮,所述封皮边缘设有自粘条,所述封皮与所述主体同宽。

[0006] 进一步的,所述主体外侧设有自粘区,所述自粘区与所述主体同宽,所述自粘区为加厚塑料膜。

[0007] 进一步的,所述袋底一侧设有次封皮,所述次封皮与所述封皮结构大小一致,所述次封皮设置与所述封皮方向相反。

[0008] 进一步的,所述自粘区至少设有两处。

[0009] 进一步的,所述封皮为加厚PE塑料膜。

[0010] 本实用新型的有益效果在于:使用本方案要求的结构,制出的快递袋能够载实现自身快递包装功能的同时,去除内部物品后可以用作垃圾袋使用,有效的减少了对使用者对塑料制品的消耗,为节能减排绿色社会做出巨大贡献,并且这种垃圾袋结实耐用,耐候性远超一般垃圾袋。

### 附图说明

[0011] 图1为本实用新型结构示意图;

[0012] 图中标记:1-主体、2-袋口、3-袋底、4-封皮、5-自粘区、41-次封皮。

## 具体实施方式

[0013] 下面将结合本实用新型实施例中的附图,对本实用新型实施例中的技术方案进行清楚、完整地描述,所描述的实施例仅仅是本实用新型一部分实施例,而不是全部的实施例。基于本实用新型中的实施例,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在没有做出创造性劳动前提下所获得的所有其他实施例,都属于本实用新型保护的范围。

[0014] 请参阅图1,本实用新型提供如下技术方案:一种可做垃圾袋使用的快递袋,包括快递袋主体1,该主体1形状与常规平口无提手垃圾袋相同,在使用时将水平袋口撑开,将其套入垃圾桶之中用于盛放垃圾;

[0015] 主体1设有袋口2、袋底3以及封皮4,袋口2为常规水平袋口,袋底3为常规垃圾袋袋底状,封皮4为矩形PE塑料膜;

[0016] 袋口2通过自封拉链闭合,使用自封拉链闭合能够有效的限制内部物品的晃动,使大快递袋装放小物品时不至于过于容易晃动;

[0017] 袋口2的一侧设有封皮4,封皮4边缘设有自粘条,自粘条的设置方式与自粘袋上的胶黏条相同,这样设置的目的在于将封皮4拉至袋口2的另一侧时能够粘牢快递袋,进一步的封牢封严内部物品;

[0018] 封皮4与主体1同宽,以便封粘。

[0019] 主体1外侧设有自粘区5,自粘区5的设置目的在于使封皮4胶黏处揭开后不会撕坏主体1;

[0020] 自粘区5与主体1同宽,自粘区5为加厚塑料膜,加厚处的塑料膜为PE塑料膜。

[0021] 袋底3一侧设有次封皮41,次封皮41与封皮4结构大小一致,次封皮41设置与封皮4方向相反,在实际包装中与垃圾袋相似的袋底3必不可少的会有多出来的部分,与内部物品契合度不够高,这时将次封皮再拉至快递袋另一面,多余部分被次封皮夹持在未胶黏的次封皮腹部,收拢空间的同时,将内部物品进一步的裹紧。

[0022] 自粘区5至少设有两处,分别对应次封皮41与次封皮4的胶黏部,更多的自粘区能够使封皮4拉的于内部。

[0023] 封皮4为加厚PE塑料膜。

[0024] 对于本领域技术人员而言,显然本实用新型不限于上述示范性实施例的细节,而且在不背离本实用新型的精神或基本特征的情况下,能够以其他的具体形式实现本实用新型。因此,无论从哪一点来看,均应将实施例看作是示范性的,而且是非限制性的,本实用新型的范围由所附权利要求而不是上述说明限定,因此旨在将落在权利要求的等同要件的含义和范围内的所有变化囊括在本实用新型内,不应将权利要求中的任何附图标记视为限制所涉及的权利要求。

[0025] 此外,应当理解,虽然本说明书按照实施方式加以描述,但并非每个实施方式仅包含一个独立的技术方案,说明书的这种叙述方式仅仅是为清楚起见,本领域技术人员应当将说明书作为一个整体,各实施例中的技术方案也可以经适当组合,形成本领域技术人员可以理解的其他实施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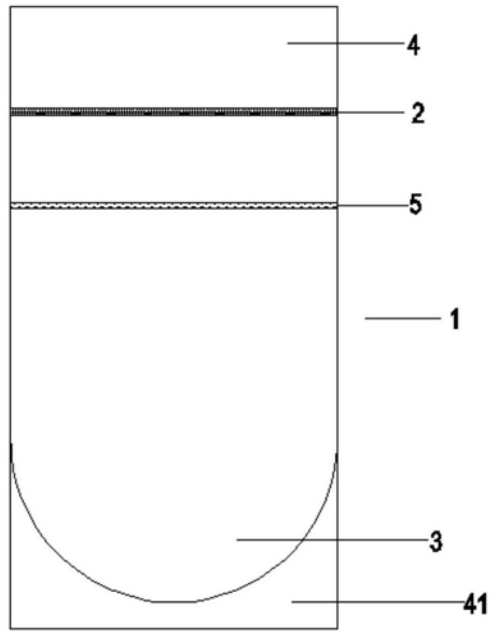


图1